



聯合國
大會



Distr.
LIMITED

A/C.6/L.541/Add.2
11 December 1963

CHINESE
ORIGINAL : FRENCH

第十八屆會
第六委員會
議程項目七十一

審議關於各國依聯合國憲章
建立友好關係及合作之國際法原則

阿富汗、阿爾及利亞、玻利維亞、巴西、緬甸、柬埔寨、喀麥隆、錫蘭、智利、哥倫比亞、哥斯大黎加、賽普勒斯、厄瓜多、薩爾瓦多、衣索比亞、迦納、幾內亞、瓜地馬拉、印度、印度尼西亞、伊拉克、象牙海岸、黎巴嫩、賴比瑞亞、馬利、茅利塔尼亞、墨西哥、摩洛哥、尼加拉瓜、奈及爾、奈及利亞、巴拿馬、秘魯、菲律賓、索馬利亞、敘利亞、坦干伊喀、泰國、多哥、阿拉伯聯合共和國、委內瑞拉及南斯拉夫：決議草案

增 編

決議草案提案國名單添列獅子山。
